

浙江巨霸压缩机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台 无油空压机技改项目（先行）竣工环 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浙江巨霸压缩机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台州市吉美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19 日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填 表 人:

建设单位:

浙江巨霸压缩机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 /

传真: /

邮编:

地址:

编制单位:

台州市吉美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 /

传真: /

邮编: /

地址: /

目 录

表一.....	1
表二.....	4
表三.....	9
表四.....	12
表五.....	15
表六.....	16
表七.....	18
表八.....	21

附图：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23
附图 2：周围环境概况图.....	24
附图 3：平面布置图.....	25
附图 4：雨污分流图.....	26
附图 5：现场照片	27

附件：

附件 1：营业执照	29
附件 2：环评批复	30
附件 3：排污登记回执.....	31
附件 4：危废合同	32
附件 5：固废管理台账.....	33
附件 6：检测报告	34
附件 7：验收意见及签到表	35
附件 8：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40

附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43
---------------------------	----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1 万台无油空压机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浙江巨霸压缩机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改 ☐ 迁建				
建设地点	温岭市泽国镇姜家村				
主要产品名称	无油空压机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 万台无油空压机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8000 台无油空压机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0 年 12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1 年 5 月		
调试时间	2021 年 05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1 年 06 月 05 日至 06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温岭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浙江环耀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7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9 万元	比例	5.29%
实际总投资	150 万元	环保投资	4.6 万元	比例	3.07%
验收监测依据	1、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施行); (3)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三十一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2018 修正版, 自 2018 年 10 月 26 日起施行); (4)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七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修正版, 2018 年 12 月 29 日起施行);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2020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7)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原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8)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原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 (9)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10) 浙江省环境保护厅文件《关于进一步促进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市场化的通知》,(浙环发〔2017〕20 号)。 2、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 第 9 号); (2) 浙江省环境监测中心《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三版 试行);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公告 2017 年第 43 号)。 3、其他相关文件 (1) 浙江环耀环境建设有限公司《浙江巨霸压缩机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台无油空压机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 年 12 月; (2)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温岭分局《年产 1 万台无油空压机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台环建(温)[2021]1 号, 2021 年 1 月 04 日;
	1、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生产过程无废气产生。 2、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相关标准限值)后纳入

验收
监测
评价
标准、
标号、
级别、
限值

市政污水管网，最后至牧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台州市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及标准限值表（试行）》要求的准地表水Ⅳ类标准，具体见下表。

表 1-1 项目废水排放标准限值 单位：mg/L（pH 值除外）

水质指标	pH 值	COD _{Cr}	氨氮	SS	石油类	总磷	总氮
纳管标准	6~9	500	35	400	20	8	70
准Ⅳ类标准	6~9	30	1.5（2.5）	5	0.5	0.3	12（15）

说明：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3、噪声标准限值

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具体见表 1-2。

表 1-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3 类	≤65	≤55

4、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及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标准修改单(原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要求；危险废物贮存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标准修改单(原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要求。

5、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环评批复，本项目实施后，全厂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值为 COD_{Cr}0.015t/a，氨氮 0.001t/a。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浙江巨霸压缩机有限公司位于温岭市泽国镇姜家村，租赁浙江巨霸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浙江巨霸焊接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已建厂房进行生产。企业于 2020 年 12 月委托浙江环耀环境建设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浙江巨霸压缩机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台无油空压机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1 年 01 月 04 日取得了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温岭分局《年产 1 万台无油空压机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台环建（温）[2021]1 号。

项目总投资 150 万元，购置数控车床数控车床、钻铣床、钻床、测试台等设备，相应设施减少，目前建成后年产 8000 台无油空压机的生产能力，项目先行验收。目前有员工 25 人，年工作天数为 300 天，实行昼间单班制生产，每班 8 小时，企业不提供员工食宿。

表 2-1 企业生产规模一览表

产品	环评预期产能	2021 年 6 月-8 月实际产能	实际产能
无油空压机	1 万台/年	约 1600 台	8000 台/年

说明：2021 年 6 月至 8 月生产负荷约达 80%。

表 2-2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设计对比情况

名称	建设内容（环评）		实际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厂房	1F	机加工、仓库、固废暂存间
		2F	组装区、仓库、办公室
		3F	仓库、办公室、测试
		4F	仓库
	生产	项目定员 40 人，实行 8 小时单班制，年工作 300 天。	
公用工程	供水	项目所需用水由市政供水管网统一供水。	
	排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再经牧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供电	项目用电由市政电网提供	
	其他	企业不设职工食堂和宿舍。	
环保	废气治理	/	

工程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由牧屿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达标后排放。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再经牧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噪声防治	优先选用低噪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减振、隔震措施；生产期间尽量关闭门窗。	优先选用低噪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减振、隔震措施；生产期间尽量关闭门窗。
	固废处置	废电线、废金属屑、废包装材料出售于相应物资公司回收利用；废包装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委托环卫部门处置。	废电线、废金属屑、废包装材料出售于相应物资公司回收利用；废包装桶委托台州市德长环保有限公司安全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处置。

表 2-3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情况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与环评比较
1	数控车床	台	12	7	-5
2	钻铣床	台	4	2	-2
3	钻床	台	8	5	-3
4	箱盖钻孔专机	台	3	1	-2
5	箱盖攻丝专机	台	3	1	-2
6	门口盖专机	台	2	1	-1
7	电机外壳专机	台	2	1	-1
8	箱体加工专机	台	2	1	-1
9	电机测功机	台	2	1	-1
10	输送带	台	4	1	-3
11	测试台	台	3	10	+7
12	无油空压机	台	1	1	无变化
说明：增加的测试台仅用于检测空压机质量，无污染物排放。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本项目原辅料年用量根据 2021 年 6 月至 8 月期间的原辅料消耗及生产工况折算得到。原辅料消耗情况具体见表 2-4。

表 2-4 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环评年用量	2021 年 6 月至 8 月用量	折算满负荷实际年用量
1	缸体毛坯	t	120	16	80
2	偏心轮	t	400	63	315
3	接头	t	10	1.2	6
4	底板	t	2.5	0.3	1.5
5	外壳	t	6	0.96	4.8

6	活塞	t	1.5	0.2	1.0
7	机油	kg	200	8	40
8	风叶	kg	500	80	400
10	定子组件	t	35	4.9	24.5
11	转子组件	t	20	2.7	13.5
12	电器配件	t	1	0.13	0.65
13	标准配件	t	0.4	0.07	0.35
14	包装箱	t	30	4.1	20.5

建设项目主要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来源于当地自来水管网。结合企业实际用水情况，2021 年 06 月-2021 年 08 月实际用水约 105 吨，预计全年用水量约 420 吨。

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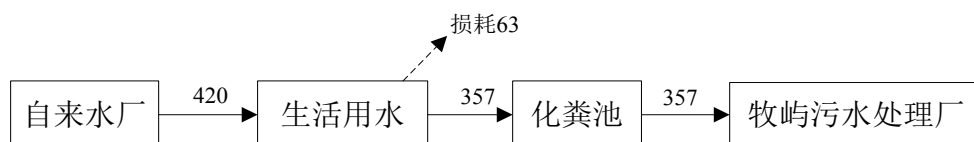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单位：t/a）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空压机缸体毛坯直接外购，进厂后首先进行车削、铣、钻等机加工工序，后再委外进行喷塑涂装，涂装工序不在厂内实施。表面涂装后与空压机其他组件（包括电机、偏心轮、活塞、缸体、底板等）按要求组装成型，其中电机组装过程中外购的定子组件、转子组件、电机壳等进厂前均已进行相应的处理，厂内车间内仅为电机组件组装，无绕线、浸漆、焊接等工序。组装完成后经检测合格即得成品。

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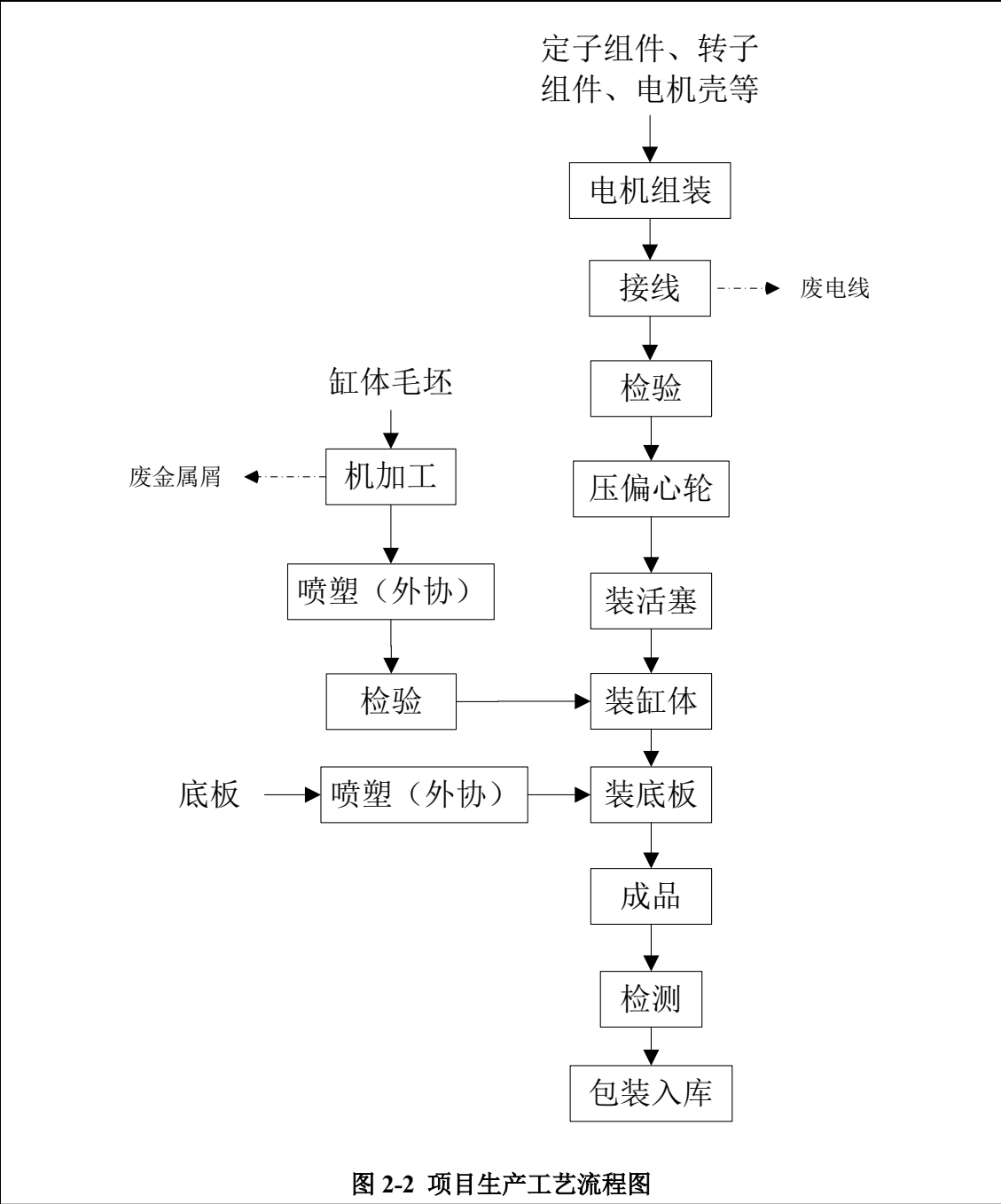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图

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预期情况详见表 2-5。

表 2-5 项目变动情况汇总

内容	环评建设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原因
建设规模	年产 1 万台无油空压机	年产 8000 台无油空压机	根据市场需求，先行建成年产 8000 台无油空压机的规模
功能布	1F：机加工、仓库、固废暂存间；	1F、2F、4F 功能布局与环	根据实际情况做

置	2F: 组装区、仓库、办公室; 3F: 仓库; 4F: 仓库;	评审批一致, 3F 除作为仓库外还布置有测试区	的布置调整
原辅料	具体见表 2-4	具体见表 2-3, 辅料用量比环评预测减少	因项目先行验收, 原辅料较环评减少
主要生产工艺	具体见图 2-2	具体见图 2-2, 生产工艺与环评一致	/
主要生产设备	具体见表 2-3	数控车床、钻铣床等机加工设备较环评少, 测试台较环评多 7 台, 具体见表 2-3	因项目先行验收, 加工设备较环评少; 测试台增加是考虑到实际生产中的成品检测效率, 并不增加产能及污染物排放。
配套环保设施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排放。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排放。	/

参照环办环函[2020]688 号文件, 以上项目变动不新增污染物的排放且并未造成污染物排放量的增加, 不增加项目的产能, 不属于重大变动。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气

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废气产生。

2、废水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表 3-1 废水产生及治理情况一览表

生产设施/排放源	主要污染因子	处理设施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
生活污水	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总磷、石油类等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区域污水管网，由牧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本项目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经牧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准地表水Ⅳ类”标准后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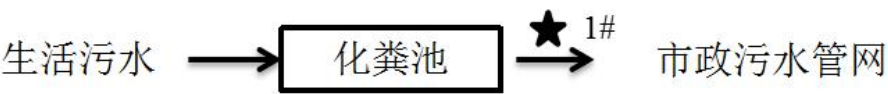


图 3-1 项目废水处置工艺流程图（★为采样点位）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于生产设备噪声，具体噪声源及防治措施见表 3-2。

表 3-2 主要噪声源及防治措施

序号	设备/噪声源	环评建议治理措施	实际治理措施
1	数控车床	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从源头上控制噪声源强；加强设备管理和维护，有异常情况时及时检修；生产期间尽量关闭车间门窗。	已优先选择低噪设备；高噪设备布置于独立的房间内进行隔声降噪；生产车间配置有专门的人员对设备进行定期维护保养；
2	钻铣床		
3	钻床		
4	箱盖钻孔专机		

4、固废

（1）固废收集、贮存情况

①一般固体废弃物

项目产生的废电线、废金属屑属于一般固废，产生后置于一般固废堆场内分

开存放。

②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垃圾收集后集中存放，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③危险废物

项目产生的废包装桶属于危险废物，设有一间危废贮存间（位于厂区东面，面积约 6m²）用于存放危险废物，堆场地面、墙面刷有防腐漆，做好了防腐、防雨、防渗漏的作用，房间门口贴有危废堆场标识牌和周知卡，大门长期上锁，钥匙由专人保管，项目危废堆场建设情况见表 3-3。

表 3-3 企业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所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废贮存间	废包装桶	HW08 900-249-08	厂区东面	约 6m ²	堆放	1t	一年

说明：由于危废名录调整，废包装桶的危废代码由原环评的 HW49(900-041-49)调整为 HW08(900-249-08)。

（2）固废处置情况

项目固废处置情况具体见下表。

表 3-4 固体废弃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废物名称	类别	产生量(t/a)		处置方式	
		环评预测量	实际折算量	环评建议	实际处置
废电线 废金属屑 废包装桶	一般固废	0.12	0.025	出售给相关单位综合利用	出售给相关单位综合利用。
		0.6	0.55		
	危险废物	0.015	0.06*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委托台州市德长环保有限公司安全处置。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6	3.6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说明：*废包装桶产生数量与环评预测一致，均为 2 个/年，但空桶重量约为 30kg/个，比环评预测大。

环保设施投资及建设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额约为 150 万元，环保投资额约为 4.6 万元，环保投资占比为 3.07%。其中项目环保设施资金使用情况、环评、初步设计、实际建设情况一览表见表 3-5。

表 3-5 工程环保设施与投资概算一览表

项目	环评预估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投资（万元）
废气治理	/	/	0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依托厂内原污水管网及化粪池	生活污水依托厂内原污水管网及化粪池	0
噪声治理	隔间设置、减震等	隔间设置、减震	2.5
固废处置	危废暂存场所、危废管理、委托处置等。	垃圾箱（筒）、危废间建设、危废委托处理。	2.1
合计	/		4.6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1)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

(2) 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排放的废水仅为生活污水，产生后经厂区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后纳管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后经牧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外排。项目废水排放量较少，污染物组成简单，且废水排放量在污水处理厂设计规模范围内，经达标处理后对纳污水体产生的影响不大。

(3) 声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实施后厂界昼间噪声贡献值均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噪声对周围声环境影响不大。

(4) 固体废弃物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均有合理可靠的处理途径，只要建设单位严格按照环评提出的各项固废治理措施，则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均可能做到妥善处置，不会对建设地周围的环境带来“二次污染”，项目正常运行情况下产生的固废不会对项目周边环境产生较大的影响。

(5) 总结论

浙江巨霸压缩机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台无油空压机技改项目的实施符合《温岭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所规定的环境优化准入区重点管控区的要求；排放污染物符合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和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符合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的要求，国家和省产业政策要求；符合“三线一单”控制要求。企业在做好环境应急防范措施的前提下，项目的环境事故风险水平可以接受。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台环建（温）[2021]1 号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温岭分局对《关于年产 1 万台无油空压机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台环建（温）[2021]1 号）见附件 2，项目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见表 4-1。

表 4-1 环评批复的要求及落实情况表

序号	批复情况		实际落实情况
1	建设项目位于温岭市泽国镇姜家村，建筑面积 5018m ² ，实施年产 1 万台无油空压机技改项目。主要设备包括数控车床 12 台、钻铣床 4 台、钻床 8 台、箱盖钻孔专机 3 台、箱盖攻丝专机 3 台、门口盖专机 2 台、电机外壳专机 2 台、箱体加工专机 2 台、电机测功机 2 台及无油空压机 1 台等。		已落实。 本项目建设于温岭市泽国镇姜家村，建筑面积 5018m ² 。实际投资 150 万元，已购置数控车床 7 台、钻铣床 2 台、钻床 5 台、箱盖钻孔专机 1 台、箱盖攻丝专机 1 台、门口盖专机 1 台、电机外壳专机 1 台、箱体加工专机 1 台、电机测功机 1 台及无油空压机 1 台等。
2	污染防治措施和要求	加强废水污染防治。优化设计污水收集净化系统，严格实施雨污分流制度。项目废水经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由温岭市牧屿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氨氮、总磷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标准。	已落实。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再经牧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根据监测结果显示，生活污水能达标纳管排放。
		加强噪声污染防治。积极选用低噪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室内布置、基础减振等降噪措施，切实落实环评中提出的隔声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相关标准。	已落实。 企业在满足生产的情况下，选用了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的位置合理布设，加强了设备的保养维护工作，避免设备不正常运行。根据监测结果显示，厂界噪声能达标排放。
		落实固废的规范堆放和安全处置。固体废物须分类收集、分质处理，实现资源化、减量化和无害化；废包装桶等危险废物须交由有资质单位合理处置，并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设立规范的固废堆放场所，并做好防雨防渗措施，严防二次污染。	已落实。 企业建设了危废暂存间（6m ² ）用于贮存危险废物，项目产生的废包装桶委托台州市德长环保有限公司进行安全处置，并按要求填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废电线、废金属屑收集至一般固废堆放区，定期出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严格执行环境防护距离要求。根据环评报告计算结果，项目不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其他各类防护距离要求请业主、当地政府（管委会）和有关部门按照国家卫生、安全、产业等主管部门相关规定结合环评文件予以落实。	已落实。 项目距最近敏感点（洪家杨村）距离约为 212m。

3	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措施及排污权交易制度。本项目废水总量控制值为 COD _C 0.015t/a, NH ₃ -N0.001t/a。	已落实。 本项目废水中 COD _{Cr} 外排量为 0.011t/a, NH ₃ -N 外排量为 0.0005t/a。
4	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在项目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中认真落实各项环保要求,环保设施须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设计。项目竣工后,应当按照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	已落实。 企业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目前项目主体工程及相应的环保设施已建设完成并正常运行,目前企业正在按照流程落实环保设施竣工验收工作。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

表 8-1 分析监测方法和监测仪器一览表

序号	监测项目	分析采样及方法
1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便携式PH 计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2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3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5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2
6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7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8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2、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进行。采样过程中采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使用标准物质、采用空白试验、平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等。

3、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若大于 0.5dB 测试数据无效。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验收监测对生产的要求

监测期间生产设备及环保设备需正常运行。

2、废水监测内容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雨水及生活污水的分析项目及监测频次见表 6-1。采样监测点位见图 6-1。

表 6-1 项目废水监测项目及频次一览表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1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悬浮物、石油类、五日生化需氧量	4 次/周期，连续监测 2 个周期

3、噪声监测内容

根据企业噪声源分布情况，围绕厂界周边噪声较大的位置设置 4 个噪声监测点位，监测点位布置图详见图 6-1。由于企业实行白天单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故每个监测点位昼间监测 1 次，监测 2 周期。

4、固废调查内容

调查企业产生的固废种类、属性、产生量、处置去向，以及固废堆放场所设置的合理性。对于一般固废，应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对于危险废物，贮存间设置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要求，且转移时应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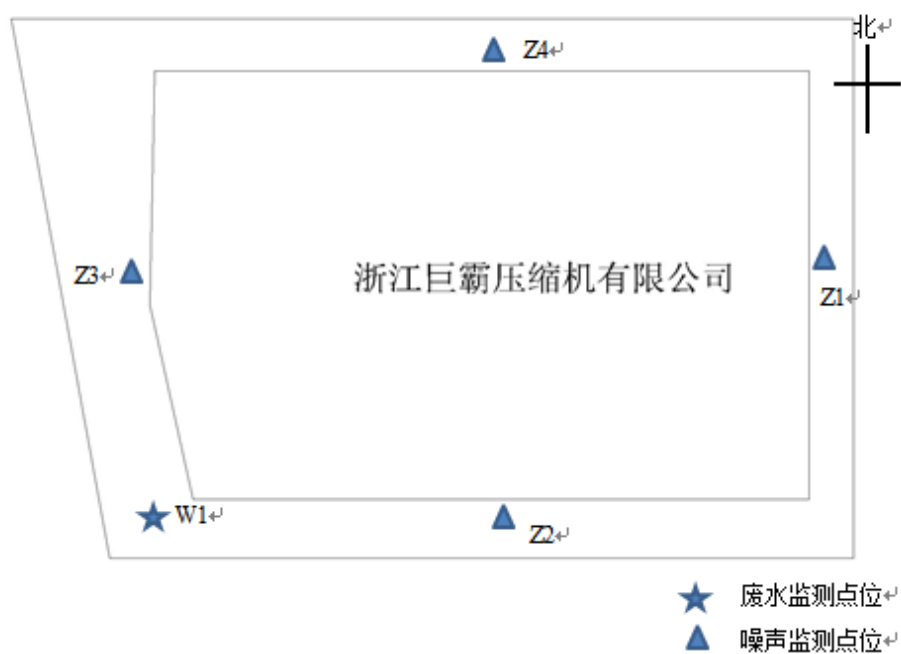


图 6-1 项目监测点位图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监测期间，本项目各主要生产设备、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监测期间生产工况核查情况见表 7-1。

表 7-1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情况一览表

监测日期	设计生产量	实际生产量	生产负荷
2021 年 06 月 05 日	26 台	21 台	80.8%
2021 年 06 月 06 日	26 台	21 台	80.8%
说明：年工作时间以 300 天计。			

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本项目无废气排放，因此未监测厂界大气环境。

2、废水排放监测结果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口监测结果见表 7-2。

表 7-2 生活污水排放口监测结果表 单位：mg/L(pH 值无量纲)

采样点位及周期频次		样品性状	监测项目						
			pH 值	COD _{Cr}	SS	氨氮	BOD ₅	石油类	总磷
2021.06.05	1	无色、浑浊	6.71	99	17	13.9	37.9	0.49	0.78
	2	无色、浑浊	6.83	110	25	14.0	33.7	0.36	0.77
	3	无色、浑浊	6.79	120	22	14.4	39.0	0.82	0.77
	4	无色、浑浊	6.92	143	19	14.2	36.8	0.78	0.79
	均值	/	/	118	21	14.1	36.8	0.61	0.78
2021.06.06	1	无色、浑浊	6.63	111	15	14.2	38.0	0.48	0.78
	2	无色、浑浊	6.72	92	23	14.4	35.5	0.79	0.77
	3	无色、浑浊	6.71	121	18	14.3	37.5	1.01	0.77
	4	无色、浑浊	6.83	135	21	14.4	38.8	0.63	0.79
	均值	/	/	115	19	14.3	37.4	0.73	0.78
标准限值			6~9	500	400	35	300	20	8

从两个周期的监测结果来看，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口出水中 pH 值在 6.63 至 6.92 之间；悬浮物排放浓度最大日均值为 21 mg/L；氨氮排放浓度最大日均值为 14.3mg/L；化学需氧量排放浓度最大日均值为 118mg/L；石油类排放浓度最大日均值为 0.73mg/L；总磷排放浓度最大日均值为 0.78mg/L；五日生化需氧排放浓度最大日均值为 37.4mg/L。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口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

物、石油类排放浓度最大日均值均符合《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新改扩的三级排放标准；氨氮、总磷排放浓度最大日均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3 噪声排放监测结果

本项目监测期间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3。

表 7-3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A)

测点点位及编号	昼间 LeqdB(A)	
	2021.06.05	2021.06.06
厂界东/Z1	58	61
厂界南/Z2	60	60
厂界西/Z3	60	60
厂界北/Z4	60	60
标准值	65	

从两周期的监测结果来看，本项目厂界四周的昼间噪声测量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环境功能区标准排放限值要求。

4、固体废弃物调查结果

（1）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根据环评和现场调查，本项目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电线、废金属屑、废包装桶及员工生活垃圾。其中废电线、废金属屑和员工生活垃圾为一般固废，废包装桶为危险废物。本项目固体废物的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见表 7-4。

表 7-4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废物代码	环评预测量 (t/a)	2021 年 6-8 月产生量 (t)	达产时年产生量 (t/a)	处理处置方式
废电线	接线	一般固废	/	0.12	0.005	0.025	收集后出售给相关单位综合利用
废金属屑	机加工		/	0.6	0.11	0.55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	6	0.9	3.6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废包装桶	原料包装	危险废物	HW08 900-249-08	0.015	0.03	0.06	委托台州市德长环保有限公司安全处置
合计				6.735	1.045	4.235	/

注：企业 2021 年 6 月-8 月的生产负荷约为 80%，表格中的达产时年产生量为根据生产负荷类推得出。

(2) 固废堆场建设情况

项目一般固废堆场布置于厂房 1F，用于收集废包电线、废金属屑，做好了防风、防雨、防晒工作。

项目危废暂存间（位于厂区东面，面积约 6m²）用于废包装桶，堆场地面、墙面涂有环氧防腐漆，做好了防腐、防渗、防雨等工作，房间门口贴有危废标识和周知卡，大门上锁，钥匙由专人保管。

5、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废水仅为生活污水。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排放废水量为 357t/a，其中化学需氧量纳管量 0.179t/a，氨氮纳管量约 0.012t/a，依据牧屿污水处理厂出水执行标准，企业化学需氧量外排量为 0.011t/a，氨氮外排量为 0.0005t/a（符合环评批复中总量控制值：废水中 CODcr 排放量为 0.015t/a，氨氮排放量为 0.001t/a）。

表 7-5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一览表

污染物类别	排放量	污染因子	纳管总量 (t/a)	排放浓度	排放总量 (t/a)	总量控制值 (t/a)
生活污水	357t/a	化学需氧量	0.179	/	0.011	0.015
		氨氮	0.012	/	0.0005	0.001

表八

验收监测（调查）结论：

1、监测期间生产工况情况

监测期间本项目生产设备及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产品生产负荷约占本项目审批产能的 80%。

2、污染物排放监测结论

（1）废气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

（2）废水

本项目监测期间生活污水排放口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排放浓度最大日均值均符合《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新改扩的三级排放标准；氨氮、总磷排放浓度最大日均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4）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结论

本项目生活污水中化学需氧量外排量为 0.011t/a，氨氮外排量为 0.0005t/a（符合环评批复中总量控制值：废水中 COD_{Cr} 排放量为 0.015t/a，氨氮排放量为 0.001t/a）。

（5）噪声

本项目厂界四周各个监测点位昼间噪声测量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区标准要求。

3、固体废弃物调查结论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废电线、废金属屑及员工生活垃圾，危险废物为废包装桶。

废电线、废金属屑收集并存于厂房 1F 一般固废堆放区中存放，定期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收集后集中定点存放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废电线、废金属屑、生活垃圾等一般固废的收集、贮存、处置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废包装桶妥善收集并存放于危废暂存间，委托台州市德长环保有限公司定期安全处置，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01)及其标准修改单、《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要求。

4、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对周围环境空气基本无影响；生活污水纳管后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外环境，对项目周边地表水及地下水环境影响不大；厂界昼间噪声能做到达标排放，对声环境影响不大；项目产生的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后，对周围环境基本无影响。

5、建议与措施

(1) 完善生产制度，加强日常生产管理，保证车间通风。

(2) 加强生产设备和环保设备的保养维护，避免设备的不正常运行。

(3) 做好设备运行台账和固废台账的记录，进一步完善固废的转移、处置制度。

(3) 加强环保宣传，加强环保人员的责任心，建立长效的管理制度，重视环境保护，健全环保制度，加强职工污染事故方面的学习和培训，并组织进行污染事故方面的演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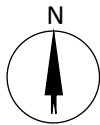
6、总结论

浙江巨霸压缩机有限公司在项目建设的同时，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要求，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中相关要求，针对项目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和固废实施了相应的治理措施。产生的废水、噪声排放符合相应排放标准及环评要求，生产过程中无废气产生，固体废弃物的收集及处置方式均符合相应标准要求。污染物排放量符合环评批复中总量控制要求。我认为浙江巨霸压缩机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台无油空压机技改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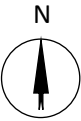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周围环境概况图

附图 3：平面布置图



附图 4：雨污分流图



附图 5：现场照片

附件 1：营业执照

附件 2：环评批复

|

附件 3：排污登记回执

附件 4：危废合同

附件 5：固废管理台账

附件 6：检测报告

附件 7：验收意见及签到表

浙江巨霸压缩机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台无油空压机技改项目（先行） 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意见

2022 年 03 月 07 日，浙江巨霸压缩机有限公司根据《浙江巨霸压缩机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台无油空压机技改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温岭市泽国镇姜家村。

规模：年产 1 万台无油空压机。

建设内容：年产 8000 台无油空压机。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浙江巨霸压缩机有限公司位于温岭市泽国镇姜家村，租赁浙江巨霸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浙江巨霸焊接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已建厂房进行生产进行无油空压机的生产。

企业于 2020 年 12 月委托浙江环耀环境建设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浙江巨霸压缩机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台无油空压机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1 年 01 月 04 日取得了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温岭分局《年产 1 万台无油空压机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台环建（温）[2021]1 号。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1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6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浙江巨霸压缩机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台无油空压机技改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企业在实施本项目过程中，数控车床、钻铣床、钻床、箱盖钻孔专机、箱盖攻丝专机、门口盖专机、电机外壳专机、箱体加工专机、电机测功机、输送带分别减少 5、2、3、2、2、1、1、1、1、3 台，项目产能减少，目前为年产 8000 台无油空压机，测试台增加 7 台仅用于产品测试，不增加产能和产污。

参照环办环函[2020]688 号文件，以上项目变动不新增污染物的排放且并未造成污染物排放量的增加，不增加项目的产能，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根据环评、产品生产工艺和现场调查，营运期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本项目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经牧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准地表水Ⅳ类”标准后排放，其主要污染物为化学需氧量、氨氮、石油类等。

（二）废气

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废气产生。

（三）噪声

该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各类设备运行是产生的噪声，通过优先选择低噪设备；高噪设备布置于独立的房间内进行隔声降噪；生产车间配置有专门的人员对设备进行定期维护保养来降低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以及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该项目固废主要是废电线、废金属屑、废包装桶和生活垃圾。

设有一间危废贮存间（位于厂区东面，面积约6m²）用于存放危险废物，堆场地面、墙面刷有防腐漆，做好了防腐、防雨、防渗漏的作用，房间门口贴有危废堆场标识牌和周知卡，大门长期上锁，钥匙由专人保管。



废电线、废金属屑属于一般固废，出售给相关单位综合利用。废包装桶属危险废物，妥善收集后由台州市德长环保有限公司进行安全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根据监测结果，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口出水中 pH 值在 6.63 至 6.92 之间；悬浮物排放浓度最大日均值为 21 mg/L；氨氮排放浓度最大日均值为 14.3mg/L；化学需氧量排放浓度最大日均值为 118mg/L；石油类排放浓度最大日均值为 0.73mg/L；总磷排放浓度最大日均值为 0.78mg/L；五日生化需氧量排放浓度最大日均值为 37.4mg/L。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口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排放浓度最大日均值均符合《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新改扩的三级排放标准；氨氮、总磷排放浓度最大日均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2、废气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

3、噪声

2021 年 06 月 05~06 日监测期间，浙江巨霸压缩机有限公司各侧厂界昼间噪声测量值范围为 58~61dB(A)，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的 3 类标准。

该项目固废主要是废电线、废金属屑、废包装桶和生活垃圾。

设有一间危废贮存间（位于厂区东面，面积约 6m²）用于存放危险废物，堆场地面、墙面刷有防腐漆，做好了防腐、防雨、防渗漏的作用，房间门口贴有危废堆场标识牌和周知卡，大门长期上锁，钥匙由专人保管。

废电线、废金属屑属于一般固废，出售给相关单位综合利用。废包装桶属

危险废物，妥善收集后由台州市德长环保有限公司进行安全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排放废水量为 357t/a，其中化学需氧量纳管量 0.179t/a，氨氮纳管量约 0.012t/a，依据牧屿污水处理厂出水执行标准，企业化学需氧量外排量为 0.011t/a，氨氮外排量为 0.0005t/a（符合环评批复中总量控制值：废水中 CODcr 排放量为 0.015t/a，氨氮排放量为 0.001t/a）。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排入污水管网，本项目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置，厂界噪声符合相关标准，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少。

六、验收结论

浙江巨霸压缩机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台无油空压机技改项目（先行）环保手续完备，基本执行了“三同时”的要求，相应配套的主要环保治理设施均已按照环评的要求建成，建立了环保管理制度，废水、噪声监测结果达标，固废储存基本符合规范要求。验收工作组认为本项目符合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验收监测单位须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要求完善验收监测报告，完善附图附件；
- 2、合理布置产噪设备，做好隔声降噪措施，减少噪声对周边环境影响；
- 3、进一步规范固废堆场建设，完善标识标签，及时登记台账，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制度，防止二次污染。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浙江巨霸压缩机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台无油空压机技改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人员名单”。

浙江巨霸压缩机有限公司

2022 年 03 月 07 日

曹自平 张伟 王健伟

第 4 页 共 4 页

浙江巨霸压缩机有限公司年产1万台无油空压机技改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签到表

时间：2022年3月7日

验收负责人	姓名	工作单位	电话	身份证号码
验收人员	陈月华	浙江巨霸压缩机有限公司	13906865098	330623195608304335
	陈书	台州市环境学会	15868610770	33108119851126801X
	何明	台州市环境学会	15057660393	441522198902245736
	王健伟	浙江环耀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15067602967	331082198910081275
	谷灵	台州市吉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857652817	33108219881023406X

附件 8：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企业于 2020 年 12 月委托浙江环耀环境建设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浙江巨霸压缩机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台无油空压机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1 年 01 月 04 日取得了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温岭分局《年产 1 万台无油空压机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台环建（温）[2021]1 号。企业在项目设计过程中落实了环评中防治污染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的概算。

1.2 施工简况

项目建设过程中，企业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企业年产 1 万台无油空压机项目工程及配套环保设施于 2022 年 1 月先行竣工，目前项目主体工程及相关配套设施均运行正常。根据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要求，建设项目必须执行“三同时”制度，相应的环保设施须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运行使用。受浙江巨霸压缩机有限公司委托，台州市吉美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承担了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工作，公司技术人员于 2021 年 5 月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踏勘并编制完成了验收监测方案，随后委托浙江中溯检测技术公司于 2021 年 06 月 05 日至 2021 年 06 月 06 日进行取样并验收监测。通过收集并整理有关资料并对照现场情况，在仔细分析有关验收监测数据的基础上编写了验收监测报告表。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22 年 03 月 07 日，浙江巨霸压缩机有限公司组织环评单位（浙江环耀环境建设有限公司）、验收单位（台州市吉美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以及两位专家成立验收工作组，召开了浙江巨霸压缩机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台无油空压机技改项目（先

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工作组审阅并核查后,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浙江巨霸压缩机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台无油空压机技改项目(先行)环保手续完备,基本执行了“三同时”的要求,相应配套的主要环保治理设施均已按照环评的要求建成,建立了环保管理制度,废水、噪声监测结果达标,固废储存基本符合规范要求。验收工作组认为本项目符合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企业成立了环保领导小组,明确相关环保负责人,以环境保护法规及标准为准则,建立了环保设施管理及日常维护等相关制度,制定了危险废物应急预案和管理制度并上墙。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企业编制了突发环境事故应急计划,确立以公司法人为总指挥,统领应急总指挥部,下设消费抢险组、治安保障组、后勤综合组合环境指挥图,负责向上级部门报告和请示,负责与应急部门和社区联络,负责协调应急期间各救援队伍的运作,统筹安排各项应急行动,保证应急工作快速、有序、有效的进行。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项目不涉及区域削减总量要求以及落后产能。

(2) 防护距离控制

项目周边最近环境保护目标为东北面的洪家杨村,距离约为 0.21km,满足防护距离控制要求。

3、整改工作情况

浙江巨霸压缩机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台无油空压机技改项目(先行)在建设过程中、验收监测期间、提出验收意见后等环节采取了以下整改工作:

表 3-1 项目整改工作情况一览表

整改环节	整改内容	整改情况
建设过程中	1、完善环保管理制度。 2、高噪设备做好隔声降噪措施。	已落实

验收监测期间	1、完善厂区危废贮存间和一般固废堆场的建设，完善危险废物管理制度和危废周知卡，并上墙；2、制定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做好风险防范。	已落实
提出验收意见后	1、验收监测单位须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要求完善验收监测报告，完善附图附件； 2、合理布置产噪设备，做好隔声降噪措施，减少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3、进一步规范固废堆场建设，完善标识标签，及时登记台账，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制度，防止二次污染。	已落实

浙江巨霸压缩机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浙江巨霸压缩机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 1 万台无油空压机技改项目				项目代码		2020-331081-34-03-170866		建设地点		温岭市泽国镇姜家村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23-069 通用设备制造及维修-其他（仅组装的除外）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经度：121.359465 纬度：28.468960				
	设计生产能力		1 万台/年				实际生产能力		8000 万台/年		环评单位		浙江环耀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台环建（温）[2021]1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				竣工日期		/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台州市吉美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浙江中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17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9		所占比例（%）		5.29				
	实际总投资（万元）		15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4.6		所占比例（%）		3.07				
	废水治理（万元）		0	废气治理（万元）		0	噪声治理（万元）		2.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1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				
运营单位		浙江巨霸压缩机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331081MA29W8TK3L			验收时间		/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0.0357	0.0560	/	0.0357	0.0560	/	+0.0357			
	化学需氧量		/	/	/	/	/	0.011	0.015	/	0.011	0.015	/	+0.011			
	氨氮		/	/	/	/	/	0.0005	0.001	/	0.0005	0.001	/	+0.0005			
	总磷		/	/	/	/	/	/	/	/	/	/	/	/			
	废气排放量		/	/	/	/	/	/	/	/	/	/	/	/			
	VOCs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弃物	废电线	/	/	/	2.5×10 ⁻⁶	/	0	/			0	/	/	/		
		废金属屑	/	/	/	5.5×10 ⁻⁵	/	0	/			0	/	/	/		
废物	废包装桶	/	/	/	6.0×10 ⁻⁶	/	0	/			0	/	/	/			
	生活垃圾	/	/	/	3.6×10 ⁻⁴	/	0	/			0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⑫=⑥-⑧-⑪，⑨=④-⑤-⑧-⑪+①。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浓度-毫克/升